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皇后大道中
拱北行
電話：五二三三一九一

一九七五年九月廿六日

星期五

目錄

集體運輸管理局主席及成員委出	第一頁
中學化學科教師參加教學研習班	第二頁
版權修訂法案公佈對違例者加重懲罰	第三頁
愛秩序灣繼續填海	第四頁
渣華道一段重建	第四頁
天后廟道一段擴闊	第五頁
車輛載客人數將受嚴格管制	第五頁
專上學生開研討會研究撲滅罪行問題	第七頁
學生對社會問題應有認識	第八頁
立法局會議	第八頁
郊遊應小心火種	第九頁

集體運輸管理局

主席及成員委出

港督今日指令一九七五年集體運輸鐵路公司條例由本月廿六日起生效。

該條例規定成立集體運輸鐵路公司，俾在本港興建及管理集體運輸鐵路。該公司將取代現時的集體運輸鐵路臨時管理局。

港督已委任唐信為集體運輸鐵路公司管理局的主席，由一九七五年九月廿六日起，任期四年。唐信於一九七四年十月抵港前曾任高納輪船有限公司的總經理，他抵港後即在集體運輸鐵路臨時管理局秘書處任主管。

該公司的常務董事，獲管理局委任後，將成為該局的當然成員。

同時，港督又委出該局非官守成員四人，即簡悅強、爵士、張奧偉、沈弼及包玉剛，任期由本月廿六日至一九七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另委出官守成員兩人，即工務局長及白禮宜，任期由本月廿六日起生效。

中學化學科教師 參加教學研習班

教育司署科學督學組正協助中文大學化學系及校外進修部開辦「中學化學最新教學法」研習班。

研習班開學禮定明日星期六上午九時半在星光行九樓八〇九室中文大學校外進修部舉行，助理教育司（總督學）尹輝將致詞。

報名參加研習班者人數甚多，但因名額有限，只能取錄化學教師八十名。

研習班的目的，係將美國及其他國家所使用的中國化學新教學法，而尤其關於化學課程設計方面者，介紹給香港的化學科教師。

研習班的主要講師為美國加州哈威麥大學化學系教授兼化學研究計劃主任金培爾教授。

除演講、示範、電影，及小組討論外，參加的教師又有機會自行實驗化學研究計劃。

金教授以擅長化學研究及化學教育問題著稱。其研究範圍與晶體結構，愛克斯光繞射，紅外線光譜及溶解平衡等有關。

金氏曾發表關於結構化學、核子動力及化學的發展等問題的精闢論文多篇。

他曾擔任多個全國性的委員會及學會的主席及委員。又積極參予各國的科學教育發展的國際性活動。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訪攝研習班開幕儀式新聞。

版權修訂法案公佈 對違例者加重懲罰

法庭將賦有權力，對藏有享有版權作品之翻版本，或用以企圖製造該翻版本之製版以供商業用途的違法者，加重懲罰。

憲報今日刊登的一九七五年版權（修訂）法案載有上述的修訂條款，該法案不久將提交立法局審議。

該法案規定，凡藏有翻版本者，最高可被罰款一千元，至於藏有供製造翻版本之製版者，則最高可被罰款五萬元。

在現行的法律規定下，初次違犯藏有享有版權作品之翻版本或製版以供商業用途之罪名，可被判處罰款。該法案取消初犯者與其他違法者的區別，因此，凡藏有翻版本的初犯者可能被判入獄十二個月。

法案並規定對較嚴重的罪名，即藏有用作製造翻版本之製版，可判處最重徒刑兩年。法案另一項規定為，由獲授權人員檢獲之任何用於與違犯主例或版權法罪名有關之物品，可被充公。

愛秩序灣繼續填海

政府現繼續推行愛秩序灣之填海計劃，在該灣填築土地約九英畝，用以闢設公共曠地、及建造道路。

此填海工程完成後，愛秩序灣的環境將普遍改善。填築的土地，有部份可供該處現有船廠作為新址之用，該等船廠之現址係位於將來填海範圍之內者。

上述工程進行時，因事前已計劃妥當，盡量減少其對現有船廠可能引起之不便。

今日出版之憲報已載有填海的範圍。凡有反對該項工程，或因該項工程影響其私有權益而有所要求者，應在兩個月內以書面向工務司提出。

有關告示將在填海地點附近之報告板貼出。

渣華道一段重建

北角琴行街口至糖水道以東之間之一段渣華道，短期內將重建。

該段重建之道路，長約二百四十公尺。車路將用鋼筋三合土建成，厚二百五十毫米，兩旁有三合土行人路。附屬之渠道工程將與重建路面工程同時進行。

該段路重建期間，將實施特別交通措施，及設置臨時交通標誌，以作指示。

是項建路工程可望於本年十一月動工，約需四個月完成。

天后廟道一段擴闊

天后廟道一段將予擴闊，以疏導該區最近因多幢樓宇落成而日見繁忙的交通。

擴闊的一段係自天后廟道與雲景道交界處起，長約三百公尺。經擴闊後，路面將闊十三點五公尺，兩旁行人路各闊二點四公尺。

有關的渠務工程亦與擴闊道路工程同時進行。招標通告已在今日憲報刊登。

上述工程可望在今年十一月動工，約於六個月後完成。

工務司署港島路政處將負責督工。

車輛載客人數

將受嚴格管制

憲報今日刊載之一九七五年道路交通（修訂）法案，旨在加強管制車輛之乘客人數，以確保乘客安全，並於短期內提交立法局。

該法案明確規定可制訂規例，限制任何車輛之載客人數，車輛如超額載客其註冊車主可能因此違法。

法案亦使到警務人員能以證明書就其所繪製之圖則或圖樣，或其所錄取在某一事件中關於車輛司機或車主之陳述，提出証據。

該項法案如獲通過成爲法律的話，將會修訂規例，以限制公共巴士的載客人數，而且將由登記車主負全責。

政府發言人今日說，超額載客的車輛，在發生意外時，會危害乘客及其他道路使用者之安全。他又指出，根據現行管制公共巴士載客人數之條例，司機可受到檢控，但由於登記車主理應對管制巴士服務及管理屬下人員負責，因此認爲現行法例對此種情形實無幫助。

現時，不設售票員之巴士，其司機在人多上落之巴士站實無法限制乘客上車的，而此項工作又須由巴士公司所僱用之站長執行。

發言人稱，爲提供有效管制以確保乘客安全起見，新法案明確規定如某一部車輛超額載客時，註冊車主可能違法。

他補充說，同時，兩間巴士公司已計劃購買更多巴士以進一步應付乘客之需求。

關於建議提交證明書作爲正式證據一點，發言人指出此舉可節省法庭之時間，及盡量減少警務人員親自提出證據的次數，俾他們有更多時間執行其他任務。

發言人強調，當一名警務人員用證明書提出的證據引起爭論時，他便須親自出庭提出證據。

專上學生開研討會 研究撲滅罪行問題

由中區民政署及港島西區扶輪社聯合主辦之「社區參與對撲滅暴力罪行之作用」研討會，定於明日（星期六）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在德輔道西八十一號潮州商會禮堂舉行，由警務署長施禮榮及副民政署長徐淦主持揭幕儀式。

參加這次研討會者共有二百多名來自港九各區之專上學生。這次研討會目的係使本港專上同學有機會討論民衆積極參與滅罪運動對防止罪案之作用，更希望能夠藉此得到更多新意見，使撲滅暴力罪行運動更爲成功。

研討會於上午首先舉行專題演講，包括中文大學講師吳夢真主講「暴力罪行之社會因素」，西區警民關係主任林英主講「青少年之參與滅罪運動」及副民政署長徐淦主講「民衆之參與撲滅暴力罪行」，並放映電影以資說明。

是日下午將舉行小組討論，由參加者分成多個小組討論，研討會之主題爲「社會參與對撲滅暴力罪行之作用」，其結果將送交當局參考。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訪攝新聞。

立法局會議

港督麥理浩爵士原擬在立法局新年度會期開始時提出之週年施政報告，將於十月八日（星期三）即新年度會期開始之後一週始行提出。

立法局之一九七五—七六新年度會期將於下星期三舉行，但港督於日前腿部受傷，以致屆時未能出席該次會議。

鑑於上述原因，立法局在十月一日舉行的會議將是一次例會，屆時將有政府法案十一項，及非官守議員法案一項提出，此外有動議兩項及質詢三項。

會議將由布政司羅弼時爵士主持。

學生對社會問題應有認識

助理教育司（總督學）尹輝今日稱：學校教育其中最重要的一環，是使學生對社會的問題有所認識。尹氏係在主持由聯校地理學會在皇仁書院主辦之「衛星城市之發展」之開幕禮時發表上述談話。

尹氏稱：教育最好能促使學生積極明白及分析社會各種問題，同時對各該項問題試行提出解決方法，而在這方面，地理一科比其他科目更實際有用。

他指出：地理一科是最具有視覺性的，今日由於有各種多姿多采的視覺教具的存在，因此我們對基本地理的認識更為深刻。

助理教育司又勸勉聯校地理學會各會員，設法提高校內低年級學生對地理科的興趣，使該會的活動更為充實。

郊遊應小心火種

消防事務處今日促請週末的郊遊人士注意小心防火。

該處發言人稱，由於空氣濕度下降，隨手棄置烟蒂及火柴，與不妥善處理的燒烤爐火，容易引致火警。

發言人說：「由於濕度大降，上週末假期中曾發生山火數次，其中一場山火須出動消防員灌救約六小時，而且在某段時間內火警危及山邊的房屋。」

他促請郊遊的吸烟人士要完全將烟蒂及火柴熄滅，始可將之拋棄。如舉行燒烤會，應該選擇漁農處所指定的燒烤地點舉行，而且在爐火燃燒時應該派人負責看管。在離開之前，應用沙土或水掩熄火種。

發言人指出，在山林、植林區、禁止燒烤地區、空曠的郊外地點，或在上述地區的附近生火或用火，或屬於使用上述火種之一群人中的一份子，均屬違法行爲。